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楊怡菁

電話: 03-5216121#389

電子信箱:029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: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1100282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376580000A_1110028270_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_1110028270_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部分條 文修正案,業奉總統111年1月19日華總一義字第

11100002571號令公布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8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100081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修正條文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人事處(含附件)電2022/02

人事室 111/02/14 11:06

第1頁,共1頁